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技正兼執行秘書 李仁豪
電話：04-7531932
傳真：04-7258002
電子信箱：a62049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品抽字第11403930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加強宣導全民督工專線，協助政府部門及早發現相關工程 缺失並進行改善，惠請協助以LED 電子看板（跑馬燈）宣導，內容詳說明二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1 年8 月30 日工程管字第10100328140號函續辦。
- 二、宣導內容如下：「全民督工來通報，工程品質好更好；全民 督工通報專線0800-009-609(督督工，來督工)，彰化縣政府 關心您」。
- 三、惠請將宣導情形拍攝照片（1-2張）回傳本案承辦人電子信箱，至紉公誼。

正本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區營業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區管理處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彰化縣消防局、彰化縣地方稅務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本府地政處
副本：蔡幹事方剴(本府政風處)、何幹事政忠(本府政風處)、蔡幹事碧芳(本府政風處)、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



建設課 收文:114/09/30



DF1140014277 無附件